

（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AA0228CF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临颍县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4 年邢庄、颍川新赵等学校采购教学仪器设备（一体机黑板第二批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触控一体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69人，营业收入为5977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828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视频展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9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883.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推拉绿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9人，营业收入为3091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883.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丽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4 日